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91510106MA62N43M50

营业执照

(副 本) 副本编号: 1 - 1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
“国家企业信用
信息公示系统”
了解更多登记、
备案、许可、监
管信息。

注册资本 伍仟捌佰捌拾捌万元整

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02日

营业期限 2016年12月02日至长期

住 所 四川省成都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振兴路
22号5号楼5栋4楼406-3号

名 称 四川普西亚线缆有限公司
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法定代表人 李福建

经营 范围 许可项目: 电线、电缆制造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
一般项目: 光纤制造; 电线、电缆经营; 电子元器件制造;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; 安全、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; 五金产品制造;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; 五金产品研发; 五金产品批发;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;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; 机械设备销售; 电子、机械设备维护(不含特种设备); 金属制品销售;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(象牙及其制品除外)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登记机关

2022



房屋出租合同

编号：租房字第(0008160)号

签定日期：2020年 3月 13日

出租方姓名：林明 身份证号：510102197211156110 [简称甲方]

承租方姓名：四川普丽亚百货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：91510103MA62N43M50 [简称乙方]

甲方现有 146 m² 面积的房屋，套型为 装修 地址：成都武侯区林荫街 13 号
华西大居 A702 委托 中介协调服务，将该房出租给乙方使用。在签订本协议时，
甲方向乙方出示该房及本人的有关合法手续。经中介服务，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租房从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止，有效期为 3 年。

二、该房出租的使用性质为 办公用房，月租金为 4500 元、缴租方式为 半年 支付一次，计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万柒仟元（¥ 2700.00 元），以后就在付款期末前 10 天支付。租房成交后，承租方需向中介方支付中介服务费 元，出租方需向中介方支付中介服务费 元。

三、乙方接到住房后，应及时更换门锁，否则发生意外与甲方、中介方无关。

四、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此房屋的使用性质，更不能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，必须爱护此房内外设施，如有损坏应及时维修，否则照价赔偿。未得到甲方允许，乙方不得在房内养宠物。

五、在本协议期内，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合法居住权，不得收回房屋或转租他人，更不得提高房租或终止协议；乙方也无权将此房转租他人，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此房。

六、乙方必须按时交纳房租，否则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收回房屋，保证金不退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乙方在租房期间，如发生火灾、煤气中毒等安全事故及偷窃、违法等事均与甲方和中介方无关。

七、乙方必须遵守当地暂住区域内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办理各种相关证件、按时交纳水、电、气、收视电话、物业管理等费用。乙方交保证金 3000 元给甲方，乙方退房时结清水、电、气、电话、物业管理等费用后及屋内设施家具、家电无损坏，做好房屋清洁，甲方退还乙方所交保证金。

另水、电、气底度为：水 942 吨；电 906.7 度；气 65.38 方。乙方的民事纠纷均自行负责。

八、若乙方在本协议期满后需继续租用此房，应提前壹月与甲方商议，（甲方在同等的条件下应优先考虑乙方的续租）。租赁期满，如乙方超出一天不与甲方联系，算三天房租；如超期三天不与甲方联系，甲方（出租方）有权收回房屋及撬开房门处理室内财物，一切后果由承租方自行负全部责任。

九、甲、乙双方在协议期内，均不得违约，如甲方违约则按该房一个月租金作违约赔偿金给乙方。乙方违约则按该房一个月租金作违约赔偿金给甲方。

十、如果拆迁此房乙方无条件搬出，所交甲方的房租按未满天数甲方退还乙方。

十一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及中介方各执一份，从签定之日起生效，到期自行作废。

十二、合同签订，中介结束。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附属屋内设施：床□ 床垫□ 电视□ 电视柜□ 机顶盒□ 沙发□ 茶几□ 冰箱□ 洗衣机□ 热水器□ 餐桌□ 凳子□ 书柜□ 衣柜□ 鞋柜□ 空调□ 炉盘□ 抽油烟机□ 水卡□ 电卡□ 气卡□ 门卡□

备注：无

燃气费账号：1020152901 电费账号：201300684# 银行卡号：

物业费之 2020.4.1 开始计算

甲方签字：林明 地址： 联系电话：18628206292

乙方签字：四川普丽亚百货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：13880173495

中介方签字盖章： 联系电话：

收据

兹收到四川普丽亚百货有限公司按本合同约定交来首次租金￥ 2700.00 元及押金￥ 900.00 元，
合计￥ 3600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 贰仟柒佰元整）。

收款人签字按手印：林明 2020 年 3 月 13 日